

最新道路工程合同(汇总5篇)

生活当中，合同是出现频率很高的，那么还是应该要准备好一份劳动合同。那么合同书的格式，你掌握了吗？下面我给大家整理了一些优秀的合同范文，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我们一起来看一看吧。

道路工程合同篇一

发包人：（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人：（以下简称乙方）

经过邀请招标，发包人确定 公司为 项目道路工程施工单位。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守信的原则，双方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共同遵照执行。

一、 工程项目

1.1 工程名称： 道路工程

1.2 工程地点：

1.3 承包范围：

1.4 承包方式：包工包料、包质量、包工期、包安全、包文明施工及验收通过。

1.5 合同价款：合同总价(暂定) 元， 单价（综合单价包干）

1.6 质量标准：合格。

1.7 工 期：

工程总日历工期 天。具体开工日期以发包方书面通知为准。

二. 技术标准及图纸

2.1 图纸： 发包人提供：

2.2 技术标准：

2.2.2 质量评定执行相关质量检验评定标准。

三. 双方权利和义务

3.1 发包人的权利和义务

3.1.1 发包人委派的业主代表：

姓名： 职务：

3.1.2 监理单位及委派的工程师：

监理单位：

姓名： 职务：

职权： 对施工阶段质量、进度以及现场工程量签证进行监理与控制、参与工程竣工验收以及保修阶段的相关工作。

3.1.3发包人主要工作：

3.1.3.1 负责场地三通一平；

3.1.3.2确定水准点与坐标控制点，以书面形式交给承包人并进行现场交验；

- 3.1.3.3 提供地下管线布路图、有关隐蔽障碍物资料；
- 3.1.3.5进行工程协调、管理、验收与及时安排下道工序；
- 3.1.3.6按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

3.2 承包人的权利和义务

3.2.1 项目经理

姓名： 职务：

项目经理代表承包人就此工程项目全权对发包人负责。

3.2.2承包人主要工作：

3.2.2.1本合同签订后收到发包方通知 2 天内，承包人进场完成施工准备。

3.2.2.2严格按照发包人提供的施工图进行施工，不得擅自更改设计要求及工程内容。

3.2.2.7发包人在招标文件中提出的，承包人在投标文件中认可且与本合同不矛盾的其他工作。

3.2.2.8负责所施工工程的验收通过，并保证相关部门的开通。

四、工程价款

a□本工程采用固定价，此价格涵盖了完成该工程项目所需的包括所有土建安装费用、质检费用、水电费、管理费、利润、税金、劳务、监督、赶工措施费、开办费、机械进出场费、安全文明施工以及为完成合同约定工作的其他一切费用。综合单价为 元，不受市场价格及政策性价格的调整而增减。

五、工程价款的支付

5.1 工程完工经甲方、监理验收合格后，甲方向乙方支付至合同总价的 75%；

六. 安全文明施工

6.1 承包人应按建设总承包单位工程施工现场管理规定及发包人统一管理制度的规定，精心组织、文明安全施工；发包人、总承包单位对承包人任何违反现场管理制度的行为均有权予以制止，直至罚款和解除合同。

6.2 承包人在施工过程中发生的一切安全事故、质量事故均由承包人自行负责并承担相应的经济责任、法律责任及相应的一切经济赔偿。

七. 竣工验收

7.1 承包人在工程具备竣工验收条件前24小时通知发包人组织竣工验收。发包人在收到通知后及时组织有关单位进行验收，并在验收后2天内给予认可或提出整改意见。承包人按要求整改，并承担自身原因造成整改的费用。

7.2 承包人在通过竣工验收合格后7天内向发包人提供符合要求的竣工资料肆套。竣工资料包括文字资料、竣工图、工程照片，并提供相应的电子文档资料。

八. 违约责任

8.1 发包人违约：

8.1.1 因发包人原因和不可抗拒原因造成工期延误，工期顺延，费用不计。

8.2 承包人违约：

8.2.1 因承包人原因，未按本合同第1.9条所示工期按时竣工，每延误一天，承包人按3000元/天向发包人支付逾期违约金，并承担由此给发包人带来的全部损失。

8.2.2 因承包人原因工程质量达不到本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由承包人无条件进行返工、整改、修复或采取其它补救措施达到合同质量标准，所产生的费用包括重新检测所需费用均由承包人自行负责，并且向发包人赔偿本工程项目总造价的5%的违约金。如因承包人工程质量不符合要求，发包人、总承包单位提出整改要求后7天内承包人仍未予以完善的，发包人、总承包单位有权另行安排单位完成相应整改工作，由此发生的费用及损失均由承包人承担。

8.2.3 承包人在施工过程中弄虚作假，采用不合格工程材料的，除责令返工并赔偿损失外，每发现一次罚款5000元。

8.2.4 如施工完毕后，未能通过相关部门的验收及开通，招标方将不予以支付剩余的工程款，直到验收合格并开通后，发包人无息支付。

九、争议

9.1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产生争议时，双方首先本着友好态度协商解决；若协商不成，可向合同履行地法院起诉。

十、合同生效与终止

10.1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且加盖法人公章后生效；

10.2 合同订立时间：20 年 月 日；

合同订立地点： 。

10.3 发包人、承包人履行合同全部义务，承包人向发包人交付竣工工程后，竣工结算价款支付完毕，本合同即告终止。

十一、合同附件

11.1 投标文件

11.2 招标文件

11.3 道路平面图及标段划分图

十二、合同份数

13.1 本合同正本 份，双方各执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3.2 副本 份，双方各执 份。

本合同其它未尽事宜双方可另行签订补充协议明确。

道路工程合同篇二

发包人：召陵区归村西村村委会(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人：漯河市富地诚达建筑安装工程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经过甲乙双方协商，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共同遵照执行。

一、工程项目

1、工程名称：归西村混凝土道路

2、工程地点：归村西村

3、承包范围：350米混凝土道路

4、承包方式：包工包料、包质量、包工期、包安全、包文明施工及验收通过。

5、合同价款：合同总价款15万元。

二、技术要求

1、路面为18cm厚c25水泥混凝土路面，宽3.5米。

2、18cm厚3：7灰土垫层。

三、施工及质量要求

1、路基处理

在原有路基的基础上，对高低不平路段，采用推土机或装载机整平，并清除地表杂草，然后用压路机压实。

2、严格控制路面材料质量，垫层必须夯实，否则返工。

四、双方权利和义务

1、发包人主要工作：

负责场地三通一平；

2、承包人主要工作：

负责本工程施工范围内的施工安全工作。承包人应按有关规定严格实施安全防护措施，承担由于自身安全措施不当造成事故的责任和因此而发生的费用；做好现场设备、材料的照管工作。

五、工程价款的支付

工程竣工按工程总造价的98%。工程质量保证金为总造价的2%，质保期一年，质保期自竣工验收之日计算，期满后一次性支付质保金。

六、安全文明施工

承包人应按建设总承包单位工程施工现场管理规定及发包人统一管理制度的规定，精心组织、文明安全施工；发包人、总承包单位对承包人任何违反现场管理制度的行为均有权予以制止，直至罚款和解除合同。

承包人在施工过程中发生的一切安全事故、质量事故均有承包人自行负责并承担相应的经济责任、法律责任及相应的一切经济赔偿。

甲方： 乙方：

20xx年4月16日

乡村公路施工合同

甲方□xx人民政府（以下简称甲方）乙方□xx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xx村公路砼路面改造工程经过公开招标评标，由乙方中标承建。为明确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经双方协商一致，特签订如下合同，共同遵照执行。

一、工程总价及结算依据

该工程承包价为：2362173.00元（人民币贰佰叁拾陆万贰仟壹佰柒拾叁元整含税费），本工程采用总价承包合同形式计算工程承包合同总价（合同价不包括浆砌片石水沟，片石水沟按县有关补助政策以实际施工量结算）。施工单位按图施工，以合同中的总价进行决算，建设方提供的工程量清单中的工程量及工程造价仅作为编制标底和投标书参考。

二、工程内容

xx村公路砼路面改造工程长4.37216公里，对路基进行整治，铺筑水泥稳定层（底基层水稳层可用片石补强），新铺水泥砼路面。改造为四级水泥砼路面，路基宽5.0米□c30水泥砼路面宽3.5米□c20水泥砼路肩0.75米×2，增设部分涵洞、防护设施、排水沟等附属设施，详见设计文件。

三、材料供应及要求

1、本工程所需水泥按县公路指挥部单价290元/吨由甲方采购，乙方自行运输，在运输施工中乙方只能用于该路段修建，否则，发现一次，扣乙方工程款壹万元；其他材料由乙方自购。

2、材料质量要求

（1）河沙：河沙或机械吸沙；

（2）片石：300号强度以上；

（3）碎石：正规产地碎石；

（4）条石：300号强度以上；

（5）水泥：32.5级普通水泥，须有厂家质检部门的合格证书或质检书。

1、本标段工期6个月（日历工期），自20xx年9月3日至20xx年3月2日（具体工期开始时间以指挥部开工令为准）。

2、工期允许延长的条件：

（1）建设单位变更设计，妨碍了施工进度；

(2) 异常恶劣的气候条件，影响施工安全或工程质量；

(3) 建设单位通知暂时停工。

3、工期延长的决定，若发生第2条规定的情况之一，施工单位应书面报请甲方同意后，方可顺延工期。

4、除第2条规定的允许延长工期的条件外，施工单位签订施工合同后连续15天不进场动工，视为违约，甲方有权收取施工单位缴纳的履约保证金作为违约金。若施工单位连续20天停工，甲方除收缴履约保证金外，有权清场，直接解除与施工单位签订的施工合同，并追究施工单位的违约责任，同时按施工单位所完工程量结算，工程款在二年内支付，不计息。

5、施工单位每延误一天惩500元，提前完工一天奖500元。

6、该工程以竣工验收合格之日为竣工日期。

五、甲方的一般义务

1、开工前为乙方办理属甲方完善的施工所需的各种手续。

2、协助乙方落实施工所需砼拌合场水、电管网，以保证施工需要，费用由乙方承担。

3、派驻现场质量监督人员，监督乙方施工质量。

4、协助解决施工管理以外的可能影响施工的有关事宜。

5、根据乙方的竣工报告，组织有关部门检查验收。

六、乙方的一般义务

1、严格按照合同规定的承包范围及内容组织施工，保证质量，按期完成工程任务。

- 2、做到施工现场符合安全文明施工有关规定。
- 3、接受甲方、铜梁县公路质量监督检测站、县农村公路建设指挥部建管处对施工现场的质量监督。
- 4、工程完工后，按交通部公路工程交（竣）工办法编制工程竣工资料及决算报告，一式六份并送交甲方归档。

七、工程质量检查验收及标准

- 1、乙方必须按图施工，几何尺寸不得擅自改动。
- 3、工程所需各种建材乙方须自行抽查、验收。经自检或甲方、质检站检验不合格材料，一律不准使用，并限三天内自行运出施工现场。
- 4、施工中，乙方必须按照施工设计图和交通部现行公路工程技术规范进行施工，各个工序的试验、检验乙方应做到原始记录齐全，数据真实可靠，各个工序完结后，经监理、甲方、质检站检验验收合格后，方可进行下一个工序施工。否则，将不予计量。
- 5、砌筑的砂浆、路面砼配合比应符合设计要求，必须试压件，拌和均匀，随拌随用。
- 6、凡经甲方、质检站检查指出质量不符合要求的，乙方必须无条件返工，直到达到设计要求，所发生的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
- 7、乙方在施工中不采纳甲方、质检站整改意见的，甲方有权终止乙方承包合同，所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 8、工程完工后，乙方应采用书面通知甲方验收。甲方在接到通知后10—15日内组织有关部门检查验收。

9、经验收若是乙方原因造成工程质量达不到设计要求，乙方必须无条件在限期内返工直至达到合格工程。由此造成逾期交付的，应承担工期延误责任。若在限期内不返工，建设单位有权另行组织其他施工单位施工，所产生的费用在承包方工程款中扣除。

10、本工程质保期从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质保为两年。保修期内若发生质量缺陷，乙方应无偿返工达到合格工程，若乙方不履行返工义务，则由甲方组织他人修复，所产生的修复费用在乙方工程余款和质保金中扣除。

八、施工安全

1、乙方在施工过程中，应切实加强安全管理，做到安全施工、文明施工。施工时需设立安全警示标志，必须确保车辆和行人安全。若发生安全责任事故概由乙方全部承担法律及经济责任，甲方不负任何责任和费用。2、在施工作业中，因施工行为造成施工现场以外的房屋、青苗、地上地下管网损害及人身损害赔偿由乙方负责。

九、工程款结付与履约保证金的返还

1、本工程分四次支付镇自筹部分工程款（县补助资金按县相关政策支付），路基完工付20万元、水稳层完工付40万元、c20混凝土路肩完工付10万元、全部工程完工付10万元，余款除质保金外从工程完工验收之日起二年内付清，不计息，如未付清余下工程款按信用社同期贷款利率计算。完工完成50%时，退还50%履约保证金；全部工程交工验收合格后，退还余下履约保证金。

2、该工程质保期二年，质保金为合同总价的5%，质保期满无工程质量缺陷，甲方如数返还。

十、本工程奖惩

本工程验收达到优良工程建设方奖承包方工程总价的1%，合格工程不奖不惩。

十一、违约与争议的解决

- 1、违约金按承包总价的5%计算。
- 2、违约金支付不足损失部分，守约方有权追偿不足部分损失。
- 3、发生争议双方应在监理组主持下协调解决，协商不一致时，任何一方可向工程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 4、协商或起诉期间不得影响或停止施工，除诉讼保全以外。

十二、合同的变更与解除

- 1、合同履行中，因未尽事宜或变更设计增加工程量，双方可签订补充合同，补充合同与主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 2、合同履行中，因乙方无力继续履行施工合同所规定的义务，申请解除合同的，主动承担违约责任，双方可协商终止合同，协商不一致时，可诉请法院解决。

十三、其他

- 1、本工程招标文件、施工设计图、变更通知书等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 2、本合同经双方签字后生效，工程竣工决算审计付清工程款后自然失效。
- 3、本合同正本二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副本四份，由甲、乙双方分别送有关部门，正、副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乙方

20xx年1月1日

道路工程合同篇三

经市府基建办施工处批准，本工程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公开招标(协商议标或甲方委托)，由乙方承建，为了明确工程内容及双方权利义务，本着互相协作、紧密配合的原则，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建筑安装工程承包合同条例》规定和本工程的具体情况，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工程内容和承包范围

(一) 单项或单位工程类别、结构形式：____；层/幢；____；建筑面积____；建筑面积，道路：____；给排水管道：____；构筑物：____。(二) 承包范围：承包按____号施工图纸全部工程(包括图纸说明及招标文件规定的内容)：基础工程(含桩基)、地下室工程、主体结构、内外装饰、机械设备、给排水、电力、照明、防雷、通讯、空调、液化气管道、市政道路、桥梁、土石方工程等。

(三) 承包金额内未包含的工程项目：

第二条 工程造价及承包方式

(一) 承包金额：按定标价或协商价，建安工程总造价为人民币____万元。

全部工程造价按下列办法办理：

(二) 承包方式：

1. 按施工图预算包干或投标大包干，即包工、包料、包工期、包质量。

2. 按国家规定缴纳的承包工程收入营业税和城市维护建设税，已包含在本合同承包金额内，由乙方支付。

3. 工程质量标准要求：

第三条 工期

(一) 按定标(或双方)规定总工期_____天(日历天从开工之日算起)。

(二) 开工日期：_____

竣工日期：_____

(三) 如遇下列情况者，经甲方代表签证后，工期按实际相应顺延。

5. 因停水停电或因电力，水压不能满足施工需要，影响达连续六小时以上者；

6. 甲方代表借故不签证，影响下一工序的进展者；

7. 甲方财力不足导致停工窝工者；

8. 甲方不按合同规定预付工程备料款和工程进度款而影响施工进度者。

第四条 材料、设备供应

(一) 工程全部建安材料、成品、半成品及设备由 方自行采购供应至 施工工地现场(仓库)。

(二) 工程材料及设备，由_____方采购供应至 场地(仓库)。

(三) 工程 设备, 由_____方采购供应至_____向_____方交货。

(四) 钢材、水泥、木材由甲方协助解决, 属有价供料, 供应价由双方商定, 与承包金额无关。

(五) 购买三大材料所需的外汇由 _____方负责解决; 装饰材料、电梯、空调机及水电器材, 如设计采用进口时, 其外汇由 _____方负责解决, 如由乙方采购时, 其单价应征得甲方同意。

(六) 双方供应的材料、成品、半成品应附有原出厂证明, 否则应进行试验, 试验费由供料的一方负责, 对已有出厂证明的材料, 如一方持有异议时, 应进行复验, 如复验合格, 其复验费由持有异议的一方负责, 否则由供应方负担。

第五条 双方责任

(一) 甲方责任:

道路工程合同篇四

发包人:

承包人:

经过邀请招标, 发包人确定 所有空填全 为阳光海岸别墅项目路基工程施工单位。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相关法律、行政法规, 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守信的原则, 双方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 订立本合同, 共同遵照执行。

1.1 工程名称: *****道路工程

1.3 承包范围: 总平面图中 标段所示道路路基工程(包括素

土夯实、碎石压实、路基排水沟)

1.4 承包方式：包工包料、包质量、包工期、包安全、包文明劳动合同解除与终止施工及验收通过。

1.5 合同价款：合同总价(暂定) 元 单价 (综合单价包干)

大 写 元

1.8 质量标准：合格。

1.9 工 期：

工程总日历工期 天。具体开工日期以招标单位书面通知为准。

2.1 图纸

2.1发包人提供：

2.2 技术标准：

2.2.2 质量评定执行相关质量检验评定标准。

所有材料必须有出厂证明质量保证书、合格证及检验报告。

3.1 发包人的权利和义务

3.1.1 发包人委派的业主代表：

姓名： 职务：

3.1.2 监理单位及委派的工程师：

监理单位：

姓名： 职务：

职权：对施工阶段质量、进度以及现场工程量签证进行监督与控制、参与工程竣工验收以及保修阶段的相关工作。

3.1.3发包人主要工作：

3.1.3.1 负责场地三通一平；

3.1.3.2确定水准点与坐标控制点，以书面形式交给承包人并进行现场交验；

3.1.3.3 提供地下管线布置图、有关隐蔽障碍物资料；

3.1.3.5进行工程协调、管理、验收与及时安排下道工序；

3.1.3.6按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

3.2 承包人的权利和义务

3.2.1 项目经理

姓名： 职务：

项目经理代表承包人就此工程项目全权对发包人负责。

3.2.2承包人主要工作：

3.2.2.1本合同签订后收到发包方通知 2 天内，承包人进场完成施工准备。

3.2.2.2严格按照发包人提供的施工图进行施工，不得擅自更改设计要求及工程内容。

不当造成事故的责任和因此发生的费用；

3.2.2.7发包人在招标文件中提出的，承包人在投标文件中认可且与本合同不矛盾的.其他工作。

3.2.2.8负责所施工工程的验收通过，并保证相关部门的开通。

a□本工程采用综合单价方式，此价格涵盖了完成该工程项目所需的包括所有土建安装费用、质检费用、水电费、管理费、利润、税金、劳务、监督、赶工措施费、开办费、机械进出场费、安全文明施工以及为完成合同约定工作的其他一切费用。该单价在合同实施期间保持不变，不受市场价格及政策性价格的调整而增减。

b.设计变更所增加的费用，有合同单价的按合同单价，没有合同单价的根据xx市93土建定额再结合xx市有关文件进行编制,如93土建定额中没有的子项，可套用市政定额中相应的子项，费率按93土建定额四类下浮 计取.设计变更中所增加的材料：报价书中有的按报价书，报价书中没有的承包人应报所需材料的名称、品牌、规格型号、等级、产地、价格，经发包人审定后方可使用，并作为结算依据。

d.工程报价单详见附件，工程量按实结算

5.1 工程完工经甲方、监理验收合格后，甲方向乙方支付至合同总价的 75%；

施工

6.1承包人应按建设总承包单位工程施工现场管理规定及发包人统一管理制度规定，精心组织、文明安全施工；发包人、总承包单位对承包人任何违反现场管理制度的行为均有权予以制止，直至罚款和解除合同。

6.2承包人在施工过程中发生的一切安全事故、质量事故均由承包人自行负责并承担相应的经济责任、法律责任及相应的

一切经济赔偿。

7.1承包人在工程具备竣工验收条件前24小时通知发包人组织竣工验收。发包人在收到通知后及时组织有关单位进行验收，并在验收后2天内给予认可或提出整改意见。承包人按要求整改，并承担自身原因造成整改的费用。

7.2承包人在通过竣工验收合格后7天内向发包人提供符合xx市城市建设档案管理要求的竣工资料肆套。竣工资料包括文字资料、竣工图、工程照片，并提供相应的电子文档资料。

8.1发包人违约：

8.1.1因发包人原因和不可抗拒原因造成工期延误，工期顺延，费用不计。

8.2承包人违约：

8.2.1因承包人原因，未按本合同第1.9条所示工期按时竣工，每延误一天，承包人按3000元/天向发包人支付逾期违约金，并承担由此给发包人带来的全部损失。

8.2.2因承包人原因工程质量达不到本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由承包人无条件进行返工、整改、修复或采取其它补救措施达到合同质量标准，所产生的费用包括重新检测所需费用均由承包人自行负责，并且向发包人赔偿本工程项目总造价的5%的违约金。如因承包人工程质量不符合要求，发包人、总承包单位提出整改要求后7天内承包人仍未予以完善的，发包人、总承包单位有权另行安排单位完成相应整改工作，由此发生的费用及损失均由承包人承担。

8.2.3承包人在施工过程中弄虚作假，采用不合格工程材料的，除责令返工并赔偿损失外，每发现一次罚款5000元。

8.2.4 如施工完毕后，未能通过相关部门的验收及开通，招标方将不予以支付剩余的工程款，直到验收合格并开通后，发包人无息支付。

9.1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产生争议时，双方首先本着友好态度协商解决；若协商不成，可向上海仲裁委员会仲裁。

10.1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且加盖法人公章后生效；

10.2 合同订立时间□20xx年 月 日；

合同订立地点□xx市。

10.3 发包人、承包人履行合同全部义务，承包人向发包人交付竣工工程后，竣工结算价款支付完毕，本合同即告终止。

11.1 投标文件

11.2 招标文件

11.3 道路平面图及标段划分图

11.4 报价书

13.1 本合同正本贰份，双方各执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3.2 副本陆份，双方各执叁份。

本合同其它未尽事宜双方可另行签订补充协议明确。

发 包 人：（公章） 承 包 人：（公章）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签订地点：

签订时间

道路工程合同篇五

乙方（承揽方）：泰安市永锦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经甲、乙方协商一致，乙方承揽位于泰安东岳大街西段道路开口工程项目中的施工：

为确保工期、质量，双方协议如下：

一、乙方负责泰安东岳大街西段道路开口工程。

二、乙方以自己的设备完成施工。自行解决临时住房、水电等临建设施。设备、材料堆放应服从甲方安排意见。

三、乙方聘用、雇用施工人员应当符合国家法律规定。乙方以自己所有的施工队伍完成施工，不得将工程分包。乙方对自己的施工人员负有管理、指挥、处分的权利；对自己的施工人员的人身、财产安全负全部责任，甲方无权干涉。

四、承揽期限：自20x年4月25日始至20x年4月30日止。

五、承揽费用总计：人民币叁万元整（小写：30000、00元）；

六、承揽费用支付方式：合同生效后，施工前一次性支付乙方全额工程款。此费用包含材料、人工、拆迁、施工等相关费用，不再产生任何费用。

七、质保期：自竣工验收后保修一年。

八、质量要求：必须全部达到甲方提供的图纸和设计文件标准。并保证一次验收合格率达到100%，优良率达到95%。

九、承揽期限内，乙方负责协调相关管线、光缆等相关单位，并确保不影响相关单位的正常运营，甲方有权监督检查乙方的施工质量。因乙方原因造成的质量不合格，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在规定的时间内无偿返工，达到质量验收标准。

十、工程涉及相关光缆线路以及热力、通信、自来水、高压线等各种管线、光缆等工程施工，应严格执行泰安市的相关规定，因乙方施工造成管线光缆无法正常使用的，由乙方负责协调有关单位并负责赔偿相关损失。

十一、乙方必须坚持文明施工，乙方做好施工现场环境保、劳动保护和安全生产。

十二、乙方对已完工的项目和安装的设备，在验收交接前应负责保管，保证其完好状态。

十三、合同价款调整：本合同签订后任何一方不得擅自改变合同价款，但有下列情况之一的可作调整：

- 1、自然灾害造成的不可抗力损失。
- 2、经双方认可的承揽项目数量增减的。

十四、违约责任

- 1、乙方违反承揽期限，每拖延一日，按合同总价款的承担甲方的经济损失。
- 2、项目质量达不到验收标准，经返工后仍达不到的，乙方应承担因此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并有权要求甲方支付工程

款。

3、甲方未按合同约定履行义务，给乙方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赔偿。

十五、验收：乙方完成承揽工作后，由乙方负责相关政府单位进行验收，并确保工程验收合格。因施工不合格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

十六、安全：乙方在完成承揽项目过程中，对于因自己的行为造成的己方或他方人员的人身及、财产损害，乙方承担全部善后责任和经济损失。

十七、对于不可抗力给对方造成的危害后果，双方互不承担责任。损害由各方自行承担。

十八、争议解决办法：协商。协商不成，由甲方所在地法院裁决。十九、合同生效与终止：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盖章之日起生效，施工完毕后，经相关单位验收合格即告终止。

二十、补充协议：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签定书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二十一、本合同正本、副本各两份，甲乙双方各执正本一份，副本六份。

甲方：（盖章）乙方：（盖章）

经办人：_____（签字）经办人：_____（签字）